

國立清華大學教育與學習科技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 間：115 年 3 月 24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地 點：竹師教育學院大樓 523 室

主持人：謝傳崇主任

紀錄：陳淑卿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紀錄 (如附件 1、pp.1-9) 追蹤事項如下。

案由		決議事項	處理情形
提案一	擬修訂本系碩博士論文計畫及學位考試要點，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通過後，本系碩博士生更換指導教授，依本校研究生與論文指導教授調解處理要點辦理。
提案二	修訂本系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要點，提請討論。	增加由指導教授針對學術著作做實質審查等文字，餘照案通過。	修正通過後施行並通知全體博士生知悉。
提案三	為修訂本系博士班外國生修業規定，提請討論。	修正後通過，適用於全體外國博士生。學號 114(含)前之外國博士生應修習本系碩、博士班課程至少 18 學分。	修正通後公告施行。
提案四	為本系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學實習一」成績更正，提請討論。	審查通過後，送註冊組辦理成績更正。	照案通過後，已送註冊組辦理成績更正。

## 貳、報告事項：

### ※系務報告

一、114 學年度本系傑出系友遴選推薦，檢附推薦表(如附件 2、p.10)，請老師踴躍推薦合宜人選，期限為 4 月 18 日前。

### 二、榮譽榜：

(一)本系申請國科會 115 年度大專學生研究計畫案共 9 位，詳如下表。感謝系上老師指導學生申請大專生研究計畫，申請後指導老師系上將獎勵 5000 元，俟計畫通過後再由系上核給指導老師獎勵金 5000 元。

指導教授	申請學生	學生學號
吳建宏	鐘紹淳	111091026
陳淑敏	葉凡睿	112091002
謝傳崇	詹雅淳	112091014
林倍伊	何旻謙	112091017
陳淑敏	林舒妍	112091030
吳建宏	金岳樺	113091027
楊同榮	蕭翰妮	113091028
洪瑞璇	王若馨	110091022

(二)本系王子華教授及謝傳崇教授，獲114年度清華卓越傑出人才講座。

(三)本系課程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陳筱琪，正取國立陽明交大附中115學年英文科正式教師甄選。

三、本系提供教師新大樓研究室購置設備經費10萬元(如辦公桌椅、電腦、書櫃…等，需於搬遷後2年內完成請購)，請老師盡早提出申請(剩餘額度請洽系辦郭小姐)。

四、本系 115 學年度博士班考試入學，網路報名自 3 月 27 日~4 月 7 日，請老師協助招生，報名網址：<https://adms.site.nthu.edu.tw/p/406-1207-301649,r1270.php?Lang=zh-tw>。

五、本系謹訂於 115 年 5 月 23 日(六)與師培中心共同主辦 2025 年「從在地場域到全球網絡 教師教育的再想像」國際學術研討會，徵稿截止日期為 4 月 17 日(五)止，歡迎師生踴躍投稿及報名參加。

六、為確保本系師資生具備實際教學專業能力，謹訂於 115 年 4 月 16 日(四)上午辦理實務教學能力檢定。

七、本學期主任與碩博士班會談日期及時間安排如下，邀請老師出席。

日期與時間	班制
4/8 (三)12:00-13:20	碩士班(課程組及行政組)
4/28 (二)17:30-18:30	碩士在職專班(課程及行政)
5/6 (三)12:00-13:20	博士班

八、本系謹訂於 5 月 30 日(六)13:30 辦理小畢典(含大學部、碩博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地點在 234 教室，請老師預留出席時間。

九、本系專任教師新聘指導碩博士班研究生人數，依據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決議下。

1. 本系每位專任教師新聘指導碩博士班研究生人數**每學年總共 8 人**，其中國內與大陸博士生每學年指導至多 2 名，日間與在職各班制至多 5 人。
2. 指導境外金門碩專班學生採外加名額，同一班指導額度每屆指導額度以 2 名為限。
3. 指導境外碩博士班研究生(含外國生、港澳僑生)人數採外加名額，每屆指導額度以 2 名為限。
4. 合聘教師指導研究生員額總計為 2 人。

十、配合第四週期大學校院師培評鑑，請老師協助配合以下事項。

- (一)每學期皆會請老師更新「師資專業概況表」，目前仍有 2 位老師未回覆，再請盡快回傳檔案。
- (二)「放棄師資生申請表」導師除簽名外另填寫輔導記錄。(指標 3-1-4. 建立未能勝任教師工作之師資生的輔導作法。)
- (三)系上提供修習次專長及加註專長學生名單給導師，請導師於導生會談時了解學生學習情形，以建立輔導紀錄。(指標 2-5-3. 鼓勵與輔導師資生修讀次專長或強化包班能力，以滿足教學現場需求之作法。)

(四)請導師每學期務必安排與學生個人或團體晤談，並將導師會談紀錄登入校務資訊系統填寫(每學期末繳交)。

十一、本系將於3月31日(二)召開1142-1系課委會，為利於會前確認及彙整各班制開課資料，請各組召集人(課程組已回覆)盡快提供115學年第1學期排課資料。

十二、國際化業務：

(一)本系辦理2026年暑期赴UCLA修課，共有10人報名(博士生4位，碩士生6位)，預計4月中旬辦理行程說明會。

(二)本系與韓國成均館大學教育學系博士生系級雙聯學位，即日起開放報名，截止日期為4月22日，請老師協助宣傳(招生海報詳如附件3、p.11)。

(三)本系與韓國成均館大學及韓國忠南大學教育系，大學部及碩士班系級交換生項目即日起開放報名，截止日期為4月22日，請老師協助宣傳。

(四)2026秋季班外國生招生，共一位外籍生申請大學部，因語言能力及GPA尚未符合要求不予入學。

(五)本系教師個人網頁，目前已收到王子華、謝傳崇、陳淑敏、林志成、陳美如、詹惠雪、顏國梁、彭煥勝、邱富源，請未更新資料的老師在撥冗傳給小涵上傳。

(六)115學年度第1學期國際密集課程(1學分/碩博合開/全英文授課)，請老師推薦合宜人選。

十三、轉知各單位訊息：

(一)竹師教育學院：11502院行政會議紀錄(如附件4、pp.12-15)，重點摘錄如下，

會議	摘錄事項
11502院行政會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竹師教育學院傑出校友遴選」推薦截止日至115年5月21日，請踴躍推薦合適人選並廣為周知。</li><li>為確保本院教師研究室數量足以因應全院未來新進專任教師之使用需求，並兼顧整體人力與空間資源之妥適規劃，依本院11411院行政會議，各系所於每次辦理教師徵聘公告前，須先行上簽說明相關事項，經學院核准後，始得辦理後續徵聘作業。前揭上簽內容應包含下列事項，且擬徵聘教師須對應學校、學院及貴單位之發展方向，並與貴單位所提中長程攬才規劃表一致，故請於簽呈中具體說明。</li><li>教師研究室樓層(6-8樓)目前門禁時間為晚上18:30至翌日早上7:30，無門禁時間為早上07:30至晚上18:30。請各位老師同仁們隨手關門，晚上18:30後進出時務必攜帶實體教職員證刷卡。請勿於門禁時間將門敞開或用鎖舌阻擋。若於門禁時間發現門敞開(若無特殊告示)，也請協助關門以維護樓層安全。</li><li>竹思空間所設置之教師信箱預計3月初啟用，信箱密碼由各系所同仁協助管理。屆時教師信件及公文統一置放置於信箱，包裹由所屬系所同仁代收並通知領取。</li></ol>

(二)總務處保管組：本校115年度財物初盤從3月23日至4月10日止，請各位老師協助於期限人至校務資訊系統完成財務初盤工作，凡未依規定完成初盤者，將列為下半年財務複盤之對象；系上自行列管非消耗品盤點清單已分別寄予各位老師(3/18寄出)，請老師先行核對，若表單裡有已報廢而未除帳的項次，請於3/30

前與枚鈴完成核對流程。

※系學會工作報告(如附件5、p.16)

※領導與評鑑中心報告

一、115 年度校長菁英班報名截止日期為 3 月 26 日，預計 3 月 28 日開課，屆時請老師協助授課。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本系碩士班陳泰寧(學號: 109091605，指導教授:謝傳崇)因疾病之故擬申請延長休學年限，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學則第三十八條(如附件 6、pp.17-23)規定辦理，摘錄如下。

國立清華大學學則第三十八條
學生因故申請休學者，未成年或受監護宣告學生須經法定代理人同意，得申請休學一學期、一學年或二學年，經核准後，辦理離校手續。 休學累計以二學年為原則。 <u>因重病並持有健保局特約區域醫院以上證明，或特殊事故檢具相關證明者，經系務會議通過報請教務長核准後，得延長之。學生休學年限，其總累計至多以四學年為限。</u> 休學期間應徵服役者，得檢具徵集令影本申請延長休學年限至服役期滿為止，服役期間不計入休學年限；服役期滿後，應檢具退伍令申請復學。 學生因懷孕、分娩或為撫育三歲以下幼兒者得檢具證明，不計入休學年限。 學生於學期中途申請休學，最遲須於期末考試開始當日完成申請手續，在本校該學期內之各項成績概不採計。

二、檢附陳生提供醫院開立之診斷證明書及就診紀錄(如附件 7、pp.24-29)因涉及隱私會議上不公開)。

擬辦：擬申請延長休學 2 學年，通過後報請教務長核定。

決議：照案通過後，簽請教務長核定。

【提案二】

案由：有關本系「黃建一教授紀念獎學金實施要點」廢止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系黃建一教授紀念獎學金委由竹師文教基金會管理之，因黃建一教授之家屬捐贈新台幣 30 萬元已用罄，本要點之執行目的業已完成，依「黃建一教授紀念獎學金實施要點」(如附件 8、p.30)第七點辦理廢止。

二、竹師文教基金會為發揚竹師文教基金會精神，紀念黃建一教授畢生獻身教育之精神暨對感謝黃萬益校長創立基金會之重大貢獻，竹師文教基金會將新訂「竹師文教基金會獎學金實施要點」，獎學金頒發對象為本系應屆畢業學生，每學年辦理一次，名額 2 名，1 名為黃建一教授獎，1 名為黃萬益校長獎，每名頒發新台幣 1 萬元，金額由竹師文教基金會核發，得獎人由審查委員會審議後告知基金會後公布。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案由：為增訂本系碩博士生補助及獎勵項目，提請討論。

說明：本系為鼓勵碩博士班生進行國際交流，擬增訂獎勵補助項目如下表。

獎勵項目	對象	補助金額
本系獎勵大學部學生進行國際交流支國外差旅費(以參加本系或師培中心甄選通過之教育見習、教育實習、參訪或本校(系)學期交換生之國際交流活動為限)	大學生	補助大學部學生在學期間之國外差旅費，四年在學期間以補助一次為限，金額 20000 元新台幣。
本系獎勵碩博士在學生進行國際交流支國外差旅費(以參加本系或師培中心辦理之系級交換或系級雙聯學位)	碩博士生	補助碩博士生，在學期間之國外差旅費，在學期間以補助一次為限，金額 20000 元新台幣。 <b>(申請表如附件 9、p. 31)</b> 。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略)

伍、散會(13:00)